公司代码:688372 公司简称:伟测科技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半年度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五、风险因素"相关内容。

1.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伟测科技	688372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沛	
电话	021-58958216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胜路38号D1栋	
电子信箱	ir@v-test.com.cn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004,915,957.44	3,608,104,998.73	1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67,069,908.20	2,458,667,718.78	0.3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29,915,232.67	311,882,355.75	37.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56,629.28	70,763,441.25	-84.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17,706.33	52,647,647.44	-91.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407,009.95	179,217,674.73	12.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4	2.95	减少2.5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81	-87.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81	-87.6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5.00	12.40	增加2.60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61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蕊测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00	35,142,689	35,142,689	35,142,689	无	0
深圳南海成长同赢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6.11	6,925,771	0	0	无	0
江苏疌泉元禾璞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6.08	6,896,131	0	0	无	0
苏民无锡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37	6,089,871	0	0	无	0
苏民投君信(上海)产业升级与科技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28	5,986,327	0	0	无	0
宁波芯伟半导体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58	2,921,970	0	0	无	0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深圳南山有限合伙)	其他	2.48	2,812,021	0	0	无	0
南京金浦新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23	2,527,090	0	0	无	0
顾成标	境内自然人	1.77	2,009,380	0	0	无	0
涂浩	境内自然人	1.55	1,757,872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控股股东蕊测半导体与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72 证券简称:伟测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4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乔从缓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综上,监事会同意《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相关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增加2024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申请增加2024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372 证券简称:伟测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6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增加2024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增加2024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无锡伟测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伟测")、南京伟测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伟测")、深圳伟测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伟测")及天津伟测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伟测")的日常生产经营等相关资金需求,便于公司各项业务正常开展,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合作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银行授信额度。本次增加人民币 2.5亿元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后,公司及子公司 2024年可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4.40亿元。具体增加授信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授信方	授信金额	授信期限	额度使用单位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年	公司及无锡伟测、南京伟测、深圳伟测、天津伟测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	10,000	2年	公司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5,000	1-3年	无锡伟测
合计		25,000	——	——

上述授信业务类型包括但不限于办理中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票据池质押融资业务、国内外信用证、国际贸易融资、国内买方保理、外汇衍生交易信用额度、国内保函、商票保贴、供应链融资等业务。具体授信额度和品种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和品种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授信期限以签署的授信协议为准,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签订上述授信额度相关协议的有效期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为提高融资效率,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骈文胜先生或其授权代表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审核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372 证券简称:伟测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5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78号),公司由主承销商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方正承销保荐")采用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180.27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61.49元,共计募集资金1,340,648,023.0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78,162,309.27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262,485,713.73元,已由方正承销保荐于2022年10月21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信息披露费用、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5,306,164.68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237,179,549.05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6-69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23,717.95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24,314.89
	利息收入净额	B2	1,313.46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575.68
	利息收入净额	C2	0.78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24,890.57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314.24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41.62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8.81
差异[注]		G=E-F	122.81

[注]差异一部分系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30.95万元印花税所致,另一部分系无锡伟测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集成电路测试产能建设项目和集成电路测试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全部投资款项支付完成之日时的节余募集资金以及后续产生的利息共计153.76万元转一般户补充流动资金所致,故实际募集资金结余较应结余募集资金少122.81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方正承销保荐、子公司无锡伟测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伟测")和南京伟测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伟测")于2022年10月21日、2022年12月8日分别与交通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浦发硅谷银行、招商银行、光大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光大银行无锡分行营业部	39920180800378858	133,156.52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交通银行南京鼓楼支行	320006600013002774567	54,918.99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合计		188,075.51	

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无锡伟测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集成电路测试产能建设项目,2023年7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因此截至2024年6月不构成完整会计年度,故不适用承诺效益评价。

2、集成电路测试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公司拟通过该项目进一步购置先进的研发及实验设备,对公司现有核心技术、主要产品以及战略规划中未来拟研发的新技术、新产品及新兴应用领域进行长期深入的研究和开发。通过该项目改善研发环境,提升对人才的吸引力,增强公司核心技术优势和产品竞争力。

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该项目涉及生产、营销等多个业务环节,每个环节的提升均会对公司的整体业务发展产生影响,共同支撑公司业务的持续稳定增长。

4、"超募资金-伟测半导体无锡集成电路测试基地项目"、"超募资金-伟测集成电路芯片晶圆级及成品测试基地项目"均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暂时无法测算效益。

(四)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六)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七)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4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八)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4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新增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九)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十)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4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2024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其他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附件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3,717.95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5.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4,890.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锡伟测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集成电路测试产能建设项目	否	48,828.82	48,828.82	48,828.82	0.00	48,797.15	-31.67	99.94	2023年7月	2024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8,852.20万元	不适用	否
集成电路测试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7,366.92	7,366.92	7,366.92	0.00	7,408.42	41.50	100.56[注1]	2023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0.00	5,019.70	19.70	100.39[注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1,195.74	61,195.74	61,195.74	0.00	61,225.27	29.53	-	-	-	-	-
超募资金项目												
超募资金-伟测半导体无锡集成电路测试基地项目	否	15,000.00	25,000.00	25,000.00	468.20	25,205.37	205.37	100.82[注1]	2027年10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伟测集成电路芯片晶圆级及成品测试基地项目	否	15,000.00	38,347.49	38,347.49	107.48	38,459.93	112.44	100.29[注1]	202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项目小计		30,000.00	63,347.49	63,347.49	575.68	63,665.30	317.81	-	-	-	-	-
合计	-	91,195.74	124,543.23	124,543.23	575.68	124,890.57	347.3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集成电路测试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伟测半导体无锡集成电路测试基地项目、伟测集成电路芯片晶圆级及成品测试基地项目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大于100%系使用了募集资金的利息收入。

证券代码:688372 证券简称:伟测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7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基本情况

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事项已于2024年7月18日完成股份登记工作,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新增的股份数量为460,867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总股本由113,373,910股增加至113,834,777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13,834,777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 年7月 2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根据上述变更事项,公司拟对《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				
序号	原章程内容		修订后内容	
	条目	条款内容	条目	条款内容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3,373,910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3,834,777元。
2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13,373,910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13,834,777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修订的条款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不变。根据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事宜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相关手续。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372 证券简称:伟测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3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骈文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增加2024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申请增加2024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公司章程(2024年8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公司代码:688147 公司简称:微导纳米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风险因素"部分内容。

1.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微导纳米	688147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龙文	朱敏晓
电话	0510-81975986	0510-81975986
办公地址	无锡市新吴区长江南路27号	无锡市新吴区长江南路27号
电子信箱	wen.long@leadmicro.com	wen.long@leadmicro.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673,848,503.07	7,582,005,963.29	14.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27,156,005.45	2,344,470,366.51	3.5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86,975,763.30	382,077,210.54	105.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847,221.37	68,567,191.18	-37.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455,559.27	45,502,550.97	-74.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5,090,785.27	217,754,407.35	-465.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7	3.43	减少1.6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5	-4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5	-40.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9.15	25.66	增加3.49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8,11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无锡万海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82	232,581,624	232,581,624	232,581,624	无	0
LI, WEI MIN	境外自然人	9.36	42,831,704	42,831,704	42,831,704	无	0
无锡聚海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26	37,798,352	37,798,352	37,798,352	无	0
LI, XIANG	境外自然人	4.40	20,158,464	20,158,464	20,158,464	无	0
胡彬	境内自然人	2.75	12,594,008	12,594,008	12,594,008	无	0
潘景伟	境内自然人	1.97	8,994,000	8,994,000	8,994,000	无	0
中芯聚源私募基金管理(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聚源中小企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绍兴)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	5,424,523	5,424,523	5,424,523	无	0
无锡德厚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	5,041,848	5,041,848	5,041,848	无	0
上海君联晟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2	4,210,528	0	0	无	0
无锡毓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9	3,623,015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万海盈投资、聚海盈管理、德厚盈投资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147 证券简称:微导纳米 公告编号:2024-052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王磊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做出了保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书面确认意见,同意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按规定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经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全面核查并编制了《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经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54)。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各类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4年上半年共计计提减值准备4,931.16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经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2024年上半年,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采取积极措施,致力于通过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运行,《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切实反映了公司2024年上半年具体举措实施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47 证券简称:微导纳米 公告编号:2024-053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潘景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各方面的实际情况;在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户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存放及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各类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4年上半年共计计提减值准备4,931.16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使公司财务报表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决策程序规范,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特此公告。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47 证券简称:微导纳米 公告编号:2024-055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4年上半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各类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4年上半度共计计提减值准备4,931.1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半年度计提金额	2024年半年度收回或转回金额	2024年半年度转销或核销金额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3,360.11	-	-	-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53.72	-	-	-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562.68	-	4,499.16	-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954.64	-	-	-
合计	4,931.16	-	4,499.16	-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4年上半年计提减值准备共计4,931.16万元。本次计提减值准备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科目,合计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总额影响数为4,931.16万元(未计算所得税影响)。上述数据尚未经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审议后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使公司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决策程序规范,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特此公告。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47 证券简称:微导纳米 公告编号:2024-054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11月7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750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544.5536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4.2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100,236,426.56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76,765,068.38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23,471,358.18元。

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2年12月20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2年12月20日出具天职业字[2022]46404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023,471,358.18
加: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188,679.21
加: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	13,733,780.85
减:募投项目支出	837,084,533.64
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21,782,376.25
其中: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663,931,104.87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51,371,052.52
减:超募资金用于股份回购	23,471,358.18
募集资金余额	176,837,926.42
减: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	100,000,000.00
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6,837,926.42

注: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经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修订。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新区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及中信银行无锡滨湖支行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及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12月20日与上述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4年6月30日,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新区支行	84050078801200000723	活期	57,590,868.4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39920180809906660	活期	19,246,728.22
中信银行无锡滨湖支行	8110501013102106165	活期	329.71
合计			76,837,926.42

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及发行费用的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公司在募集资金到账之前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部分募投项目。公司于2023年1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2,436.75万元。其中,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2,178.24万元,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为258.51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事项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且投资品种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为10,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机构	产品名称	金额	预期年化收益率	认购日	到期日	实际收益
广发银行无锡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0.3%-2.54%	2024-6-12	2024-7-30	已赎回,理财收益101,579.73元
广发银行无锡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	0.3%-2.54%	2024-6-27	2024-7-30	已赎回,理财收益26,248.77元
兴业银行无锡滨湖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	1.5%-2.65%	2024-6-27	2024-7-31	已赎回,理财收益65,342.47元

注:实际收益指截至报告出具日收益情况。

(五)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整体规划和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扩大办公场地并新租赁办公地点,为便于募投项目实施和统一管理,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拟同步进行变更。公司于2023年1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根据公司整体规划和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进行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八)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年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超募资金、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51.00元/股(含)。其中,超募资金为2,347.14万元,超过超募资金部分的回购将使用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含超募资金以外的IPO募集资金。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超募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具体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附件1: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1]			102,347.1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005.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6,055.5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基于原子层沉积技术的光伏及柔性电子设备扩产升级项目	否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22.04	17,254.48	-7,745.52	69.02	2024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基于原子层沉积技术的半导体配套设备扩产升级项目	否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4,325.00	45,768.78	-4,321.22	91.54	2024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集成电路高端装备产业化应用中心项目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794.31	5,548.09	-4,451.91	55.4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7.10	15,137.11	137.11	100.9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用于股份回购	否	—	2,347.14	2,347.14	2,347.14	2,347.14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100,000.00	102,347.14	102,347.14	11,005.58	86,055.59	-16,291.55	84.0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投项目及发行费用的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及"(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募集资金总额" 是指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102,347.14万元,其中含超募资金2,347.14万元。截至报告出具日,超募资金已全部用于回购股份。

注2:"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为100.91%,超过100.00%的原因,系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一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注3:本对照表数据若出现合计数值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